



联合国森林论坛

第十一届会议

2015年5月4日至15日

临时议程* 项目3

森林：国际森林安排的进展、挑战和前景

联合国森林论坛第十一届会议主席诺埃尔·内尔松·梅索尼(加蓬)提交的决议草案

2015年后国际森林安排

联合国森林论坛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下列决定草案：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其2000年10月18日第2000/35号决议，其中设立了国际森林安排和联合国森林论坛，并因此逐步设立了森林合作伙伴关系，以支持论坛的工作，

又回顾其2006年7月28日第2006/49号和联合国森林论坛2013年4月19日第10/2号决议，¹其中规定在2015年审查国际森林安排的成效及其范围和筹备进程，

确认国际森林安排自成立以来所取得的成就，尤其是大会通过了论坛商定的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²以及森林合作伙伴关系的贡献，同时认识到现行安排中的不足以及需要充分发挥其潜力，

确认在可持续森林管理方面取得的进展，包括执行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和在地方、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实现全球森林目标，

* [E/CN.18/2015/1](#)。

¹ 见 [E/2013/42](#)，第一章，B节。

² 见大会第62/98号决议，附件。



欢迎过去十年来其他论坛出现的与森林有关的重大发展及其与 2015 年后国际森林安排的关联度，同时还注意到在全球一级存在森林政策不成体系的现象，强调各级需要加强政策拟订和执行方面的协调，

又欢迎大会可持续发展目标开放工作组在其拟议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指标中对森林和可持续森林管理问题的认可，强调所有类型森林在经济、社会和环境方面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指标的贡献，³

注意到各利益攸关方为 2015 年国际森林安排审查所作的贡献，包括论坛成员国和主要群体提出的意见和建议以及国际森林安排和森林问题开放特设专家组的独立评估报告和中国、尼泊尔和瑞士主导的倡议，

强调需要加强国际森林安排的能力，以促进森林政策的一致性，推动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实施和筹资，促进各级在森林问题的协调和协作，将 2015 年后国际森林安排纳入更广泛的 2015 年后发展议程，

一. 2015 年后国际森林安排

1. 决定：

(a) 将国际森林安排延长至 2030 年，其目标如下：

(一) 促进执行所有类型森林的可持续管理，特别是执行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

(二) 加强森林对可持续发展的贡献，包括实现与森林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指标；

(三) 为此加强长期政治承诺。

(b) 2015 年后国际森林安排应：

(一) 由论坛成员国、论坛及其附属机构、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和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及论坛秘书处组成。还包括联合国森林论坛信托基金及其自愿性战略信托基金/全球森林基金，以及经过升格的协助进程；

(二) 以透明、具有成本效益、负责任的方式进行运作，并与其他森林进程和倡议进行更好的、具有增值效果的协调；

³ 在本决议中所提及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相关指标，包括与森林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指标都拟由大会在 2015 年 9 月予以议定。

2. 申明 2015 年后国际森林安排的目标适用于本决议第 1b(一)段所述的所有组成部分，只有通过会员国、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在各级采取集体和协调的行动才能实现；

二. 2015 年后联合国森林论坛

3. 决定，论坛的核心职能将包括：

(a) 以综合、全面和整体的方式，包括通过跨部门方法，提供一个一致、公开、透明和参与性的关于所有与森林有关的问题和新出现的优先关注领域的全球政策制订、对话和协调平台；

(b) 以综合的方式推动、促进、监测和评估所有类型森林的可持续管理的实施情况，包括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和实现全球森林目标以及与森林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指标的落实情况，为此动员和输送财政、技术和科学资源；

(c) 加强有关国际和区域组织、机构和文书之间在与森林相关问题上的合作以及政策与方案的协调，并促进它们之间的配合，包括捐助者之间的协调；

(d) 通过进行高级别接触和拿出办法与有关国际和区域组织、机构和文书的理事机构建立联系等，加强对所有类型森林的可持续管理的政治承诺；

4. 又决定，论坛将继续：

(a) 作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一个附属机构，总部设在纽约，其成员包括联合国和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的所有会员国，成员充分而平等地参与，包括拥有表决权；

(b) 对相关国际和区域组织，包括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机构和文书以及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开放；⁴

(c) 按照各职司委员会的议事规则进行运作，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报告，并通过经社理事会向大会提出报告；

(d) 每两年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会议，会期 5 天，可以根据联合国既定规则和惯例在其他地方开会；

(e) 视需要召开特设专家组会议或实施类似的有限期的临时安排；

(f) 鼓励各国、区域和次区域、各组织、主要群体和其他伙伴为支持论坛的工作和优先事项自愿发起有关倡议；

(g) 按照公平地域分配原则选举一名主席和四名副主席，其中一名兼任报告员；

⁴ 见大会第 66/288 号决议，附件，C 节。

5. 决定通过下列方式加强 2015 年后论坛的运作：

(a) 请求论坛如本决议第十节所述，根据 2017-2030 年期间简明战略计划执行授权任务；

(b) 重组论坛会议，通过在日历年期间定期举行论坛会议，最大限度地发挥论坛工作的影响力和重要性，以使之与联合国两年期方案和预算相一致；

(c) 除了论坛常会外，必要时召集不超过两天的高级别会议，以加快采取行动，实现可持续森林管理，解决与森林有关的全球挑战；这些部分可包括一场“世界森林合作伙伴关系论坛/对话”，参加者为森林问题合作伙伴关系成员组织、私营部门首席执行官及慈善机构和民间社会组织；

(d) 加强国家、区域、组织和主要群体主导的倡议的贡献，通过鼓励组织者根据论坛会议的未来主题确定议题等方式加大对论坛战略计划与四年期工作方案所确定的优先事项的支持力度；

(e) 邀请论坛主席团，除其正常职能外，通过与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和森林合作伙伴关系理事机构的主要官员定期举行会议，并通过出席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高级别部分和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成员组织理事机构会议，包括生物多样性公约、⁵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⁶ 和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⁷ 缔约方会议，促进与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和森林合作伙伴关系之间的关系；

(f) 设立执行工作和技术咨询委员会，作为论坛附属机构，任务是：

(一) 评估在执行论坛的决议和决定、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和战略规划方面取得的进展，并向论坛提出建议；

(二) 监测和评估经过升格的协助进程的工作和业绩并向论坛报告有关情况；

(三) 审查可持续森林管理资金，包括自愿信托基金/全球森林战略资源的提供情况并提出咨询意见，进行监测，以确保该基金的运作符合本决议 11(g) 段所述的拟由论坛批准的准则；

(四) 作为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成员组织、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平台，向论坛提供技术咨询和意见建议；

6. 决定执行工作和技术咨询委员会：

⁵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60 卷，第 30619 号。

⁶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71 卷，第 30822 号。

⁷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954 卷，第 33480 号。

(a) 成员与论坛相同；

(b) 在奇数日历年闭会期间连续举行多至五天的会议；

(c) 会议应由通常是在委员会每届会议结束时选出的两位共同主席主持，任期到委员会下届会议选出继任者后终止，可连选连任；委员会第一届会议共同主席应在定于 2016 年举行的论坛特别会议上选出，共同主席应是论坛主席团当然成员；

(d) 将由经常预算资源提供经费，资助每个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代表团的一名代表一张经济舱往返机票的费用，以便他们按照联合国有关规则和条例出席委员会的届会；

(e) 得到论坛秘书处的支持和服务；

(f) 在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成员组织、主要群体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的参与下，以透明和参与性的方式进行运作；

三. 2015 年后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

7. 重申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和全球森林目标继续有效，强调需要加强执行工作，同时考虑到自 2007 年以来与森林有关的发展；

8. 决定将全球森林目标的时限延长到 2030 年，并将无法律约束力文书更名为“联合国森林协议/文书/框架”；

9. 请本决议第 30 段所述论坛工作组向定于 2016 年举行的论坛特别会议提出建议：将“千年发展目标”替换为“可持续发展目标”，并以一致和互补的方式把与森林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指标纳入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考虑就森林执法和治理以及实施手段等问题拟订额外的全球森林目标的好处；

10. 敦促会员国将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作为实施可持续森林管理和与森林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指标的综合框架；

四. 推动实施和筹资工作

11. 决定：

(a) 根据本决议第 11(b)段，将协商进程升格为联合国森林筹资基金/全球森林基金，以大幅提高其执行现有和额外的职能的能力；⁸

(b) 升格后的基金除其他外应：

⁸ 协助进程的职能(见 E/2009/118，第一章，B 节和 E/2009/42，第一章，B 节)载于本决议附件。

- (一) 注重有效加强各国获取与森林有关的新旧资金的能力，以帮助它们设计战略、方案和项目，供提交给这类供资机构，包括全球环境基金和绿色气候基金，以执行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
 - (二) 各国分享在可持续森林管理和执行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方面的最佳做法；
 - (三) 加强论坛国家联络点应要求监测、评估和向论坛报告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执行情况的能力；
 - (四) 充当新的和正在出现的融资机会的信息中心和交流从成功的项目中获得的经验教训的平台；
- (c) 论坛秘书处应负责管理经过升格的协助进程；
 - (d) 经过升格的协助进程的活动应与相关合作伙伴关系成员组织合作执行；
 - (e) 在论坛的主持下设立一个自愿性全球森林基金，以支持经过升格的协助进程，根据会员国提交的项目建议书直接提供资金，以执行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
- (e)(备选) 请秘书长设立一个自愿性战略信托基金，作为论坛信托基金的分账户，以支持经过升格的协助进程和战略计划执行工作；
- (f) 论坛工作组应按照本决议第 30 段拟定并向定于 2016 年举行的论坛特别会议提出关于自愿性战略信托基金/全球森林基金透明和有效运作的准则草案，在此期间，秘书处将酌情与主席团协商，负责监督该基金的运作，直至准则获得批准和生效；
- (g) 邀请秘书长考虑利用论坛信托基金的资源，除其他外，编写背景报告和研究报告；与咨询人签约，以支持论坛会议及其执行工作和技术咨询委员会会议；工作人员差旅；预算外员额经费。此外，论坛信托基金应通过其自愿性战略信托基金分账户支持本决议第 11(e)段所述活动；
- (h) 请论坛，通过其执行工作和技术咨询委员会，定期审查经过升格的协助进程的业绩和自愿性战略信托基金/全球森林基金的资金数额；第一次审查应由委员会在定于 2023 年举行的会议期间进行，以期向论坛 2024 年常会提出建议；
- (i) 请全球环境基金在下次充资期间：
 - (一) 确立一个可持续森林管理的专门重点领域；
 - (二) 成为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的财务机制；
- (j) 呼吁捐赠国政府和组织，包括金融机构和其他有此能力的方面，尽快向各信托基金认捐，并提出倡议，以支持论坛的工作；

五. 监测、评估和报告

12. 决定：

(a) 论坛应是按照拟为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确定的方法协助落实和审查与森林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指标的主要机构；

(b) 邀请会员国监测、评估和报告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和与森林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指标的执行情况，同时考虑到向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报告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指标的方式；在这方面，论坛请秘书处与会员国、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成员组织协商，拟订监测和报告格式以及关于报告周期和频率的建议，提交给定于 2017 年举行的执行工作和技术咨询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c) 请秘书处协同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成员组织和各区域委员会和组织，编拟一份适合广大听众的四年一度的全球出版物，介绍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的执行进展情况和全球森林目标及与森林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指标的实现情况；第一份出版物应在 2020 年论坛会议之前推出；

(d) 邀请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及标准和指标进程成员组织建立全球森林指标伙伴关系，以便收集和共享数据并制定指标，以评估森林的多种效益，尤其是社会、经济福利；在这方面，论坛请秘书处与森林伙伴成员组织和其他实体协商，向论坛工作组提交关于全球森林指标伙伴关系的建议；

(e) 继续向联合国有关机构和其他与森林有关的国际组织、文书和政府间进程提供论坛届会的报告以及其他有关资料；

六. 论坛秘书处

13. 决定，论坛秘书处将：

(a) 继续向论坛提供服务和支持，包括以下列方式：

(一) 组织和支持论坛及其附属机构和主席团的会议，提供业务和后勤支助，包括编写正式文件、报告、研究报告和背景文件，供论坛届会和闭会期间活动和会议使用；

(二) 突出森林的作用和推动各国、各组织、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参与和介入论坛的活动和闭会期间的活动；

(三) 特别是通过担任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成员和向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提供秘书处服务促进机构间协作；

(四) 向国家、区域、组织和主要群体主导的倡议提供实质性和技术性支助；

(b) 履行以下额外职责：

- (一) 在论坛的指导下管理经过升格的协助进程和森林论坛信托基金分账户自愿性战略信托基金/全球森林基金；
- (二) 为论坛工作组和执行工作和技术咨询委员会提供服务和支持；
- (三) 在联合国系统内开展工作，将 2015 年后国际森林安排纳入 2015 年后发展议程；
- (四) 按照本决议第 12(c)段的规定编写四年一度的出版物；

14. 关切地注意到论坛秘书处仍然资源不足，为使其能够充分履行职能，建议大会加强秘书处，大幅度增加经常预算供资的工作人员员额和秘书处资源，并请秘书长在 2016-2017 两年期下一次方案预算中将目前的论坛秘书处升格为经济和社会事务部森林司；

七. 森林合作伙伴关系

15. 决定森林合作伙伴关系的核心职能如下：

- (a) 支持论坛的工作；
- (b) 根据各自的任务规定加强成员组织之间在政策和方案方面的合作与协调；
- (c) 促进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的执行工作，包括实现全球森林目标和与森林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指标；

16. 敦促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成员通过多边谅解备忘录等方式实现森林合作伙伴关系的工作方式正规化，从而加强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制定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有效运作和运行的程序，并就此向定于 2016 年举行的论坛第十届特别会议提出报告；根据要求协助论坛及其执行工作和技术咨询委员会的工作，尤其是在森林科学-政策界面；提交一份适合广泛的受众，包括潜在的捐助者的年度报告，介绍森林合作伙伴关系的活动、成就和资源分配情况；

17. 邀请森林合作伙伴关系：

- (a) 评估其成员和具备与森林相关的大量专门知识和填补空白任务的其他成员具有哪些潜在的附加值，并向论坛工作组报告相应情况；
- (b) 就将森林合作伙伴关系转变为“联合国森林署”向论坛工作组提出意见；
- (c) 请论坛主席和主席团其他成员出席森林合作伙伴关系高级别会议；
- (d) 请森林伙伴成员组织就新出现的问题等向论坛及其有关的附属机构提供技术和科学咨询；

(e) 敦促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成员组织根据战略计划与四年期工作方案，将森林合作伙伴关系专项资金以及编入预算的用于支持论坛优先工作的综合活动纳入各自的工作方案；

18. 吁请作为森林合作伙伴关系组织的理事机构成员的会员国，将支持本决议第 17(e)段所述行动作为改进各级在森林问题上协调状况的一个重要战略；

八. 区域/次区域的参与

19. 决定，论坛应努力加强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和进程的合作，以推动执行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包括全球森林目标和与森林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指标，并促进区域有协调地向论坛会议和执行委员会会议提供意见和建议；

20. 邀请尚未如此行事的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与联森论坛秘书处和粮农组织林业委员会合作，制定关于森林的实质性方案，包括执行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的方案；

21. 邀请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和进程定期向论坛会议和执行工作和技术咨询委员会会议提供意见和建议，包括实质性建议，推动执行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全球森林目标和与森林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指标；

22. 请论坛秘书处与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以及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林业委员会洽商如何通过其他手段来加强它们与该论坛之间的合作，包括在落实论坛战略计划和四年期工作方案问题上；

九. 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参与

23. 决定加强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参与论坛的会议，邀请论坛采取适当措施，促进他们参与论坛全体会议，邀请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加强对 2015 年后国际森林安排，包括论坛及其附属机构工作的贡献；

24. 敦促会员国将有关利益攸关方代表列为出席论坛会议的官方代表团成员；

25. 又促请会员国考虑加强利益攸关方代表对国家牵头的倡议的参与和贡献；

26. 请秘书处：

(a) 加强企业和非政府部门、⁹ 林业、地方社区和慈善组织的领导人参与论坛及其执行工作和技术咨询委员会的工作和会议，并加强论坛与这些利益攸关方的互动；

⁹ 例如：可持续发展世界商业理事会、森林对话、世界资源研究所、国际环境发展研究所、国际家庭林业联盟和全球社区林业联盟等。

(b) 向论坛工作组介绍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成员组织的作法，向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和其他相关政府间机构介绍吸纳利益攸关方组织参与会议和方案的作法；

十. 战略计划

27. 决定，论坛工作组应编写一份简明扼要的论坛 2017-2030 年期间战略计划，供定于 2016 年举行的论坛特别会议审议，以期，除其他外，指导和专注国际森林安排合会及其组成部分的工作；该计划应符合国际森林安排的目标，同时把全球森林目标和与森林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指标列入其中，并兼任国际森林安排的战略框架，具体说明相关资源情况，概述传播战略，以提高各级对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的了解和认识；

28. 请论坛确保其战略计划通过四年期工作方案得到落实，其中列出优先行动，重点是可实现的行动；论坛第一个多年工作方案应涵盖 2017 年至 2020 年期间；

十一. 对国际森林安排的审查

29. 请论坛在 2024 年对国际森林安排在其实现其目标方面的成效进行一次中期审查，并在 2030 年进行最后审查，并在此基础上就森林安排的未来方向向经社理事会提出建议；

十二. 针对论坛第十一届会议采取的后续行动

30. 赞同设立论坛工作组，将其作为论坛的一个附属机构，成员与论坛完全相同，以开放和透明的方式进行运作，在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成员、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参与下，就以下事项拟订建议；

(a) 按照本决议第 5(b)段调整论坛未来的会议结构；

(b) 将千年发展目标替换为可持续发展目标，并以一致和互补的方式把与森林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指标纳入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

(c) 本决议第 11(g)段中提及的自愿性战略信托基金/全球信托基金运行准则；

(d) 本决议第 17(b)段中提及的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关于评估其成员并将其转变为联合国森林署的意见；

(e) 本决议第十节所述的 2017-2030 年战略计划，包括 2017-2020 年四年期工作计划；

(f) 本决议第 12(d)段中提及的拟议的全球森林指标伙伴关系；

31. 又赞同论坛工作组应具有时限性的设想，期限为一年，将在 2016 年举行会议；论坛工作组应选出两名共同主席，共同主席应为定于 2016 年举行的论坛特别会议主席团的当然成员；

32. 建议，论坛工作组于 2016 年举行多至 3 次的会议，会期共计 15 个工作日，制定本决议第 30 段所列的建议，同时考虑到定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至 16 日在亚的斯亚贝巴召开的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定于 2015 年 9 月 25 日至 27 日在纽约召开的拟通过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联合国首脑会议和定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11 日在巴黎召开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二十一缔约方会议的相关成果；

33. 请论坛于 2016 年初召开一次为期半天的特别会议，目的是设立论坛工作组，并在特别会议结束后立即召开工作组首次会议；特别会议应在论坛工作组 2016 年晚些时候最后一次会议休会后立即复会，为期半天，审议工作组就本决议第 30(a)至(f)段所述问题提出的建议；

34. 又请论坛在 2018 年举行下届常会；

35. 决定，在 2024 年中期审查中，论坛应考虑启动政府间谈判进程，以拟订一项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定；

十三. 执行本决议所涉资源

36. 建议大会从经常方案预算中拨出必要的资金，包括资助每个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代表团的一名代表一张经济舱往返机票的费用，以使其参加论坛、论坛执行工作和技术咨询委员会、工作组的会议；

37. 请秘书长确保充分执行本决议，并将本决议所涉方案和预算问题纳入联合国 2016-2017 年拟议方案预算以及随后的联合国两年期拟议方案和预算；

38. 敦促论坛主席团邀请捐助国和捐助组织为论坛信托基金及其分账户自愿性战略信托基金筹集资金，以支持本决议各项规定的执行工作，包括论坛的各项活动；

39. 进一步敦促捐助国政府和组织，包括有能力的金融机构和其他方面向论坛信托基金及其分账户自愿性战略信托基金提供自愿捐款，以支持各项活动，以及在无经常预算经费时支持本决议所设想的各项活动；

40. 请秘书长在 2018 年向论坛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附件

协助进程的当前职能

协助进程是在 2009 年举行的论坛第九届会议特别会议上设立的，目的是协助筹集和支持用于可持续森林管理、执行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和实现全球森林目标的所有来源的新的和追加的资金。协助进程具有以下职能：^a

- (a) 协助筹集和支持用于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所有来源的新的和追加的资金；
- (b) 协助各国为可持续森林管理筹集和获取所有来源的现有资金并加强对这些资金的有效使用，同时考虑到本国政策和战略；
- (c) 查明和促进为可持续森林管理利用所有资金来源的机会，并简化利用这些资金来源的过程；
- (d) 确定为可持续森林管理筹资方面的障碍、差距和机会；
- (e) 协助各国根据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的呼吁，在国家森林方案或同等措施的框架内制定国家可持续森林管理筹资战略；
- (f) 协助转让无损于环境的技术和建设发展中国家的能力；
- (g) 应请求提供咨询和交流良好做法实例，以便为实行可持续森林管理，特别是为实现关于森林的四项全球目标和执行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增进有利环境，从而吸引公共和私营部门的投资及慈善捐款；
- (h) 加强有关资金来源和机制之间的协调、合作和一致，以便在各级更好地执行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和实现关于森林的全球目标，并在实行过程中提高现有资金的使用实效和效率；
- (i) 着力找出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获得资金方面的障碍，就如何简化相关手续并建设各国排除这种障碍的能力提出建议，检查跨部门和跨机构森林筹资活动的效果、影响和协同增效作用；
- (j) 鼓励国际金融机构等相关机构，酌情与区域森林进程密切配合，进一步制定调动各方资源的方式并将全球森林目标纳入其各项方案的主流。

^a 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9/2 号和第 2011/42 号决议。